

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韶 关 市 地 方 税 务 局

韶人社函〔2014〕243号

关于公布我市 2014 社会保险年度社会保险 缴费工资上下限的通知

各参保单位、参保人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 2014 社会保险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工资上下限公布如下：

2013 年全省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为 4468 元，2013 年我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为 3742 元。2014 社会保险年度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资下限暂定为 2139 元，上限为 13404 元；失业保险缴费工资下限为 1010 元，上限为 11226 元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工伤保险缴费工资下限为 2245 元，上限为 13404 元。请各单位在今年 7 月份申报时做好调整工作。灵活就业人员可在缴费工资上下限范围内自行选择缴费基数。

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韶关市地方税务局

2014 年 7 月 3 日



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4年7月3日印发
